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6-034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三十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4日以专人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5月29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989号中建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董事向卫平先生、傅晖凯先生、张海霞女士、廖中新先生、杨峻先生、冯渊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章维成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选举章维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委员:廖中新先生、章维成先生、张海霞女士

主任委员:廖中新先生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谢海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董事会同意聘任陈艳琼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

本次会议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对于企业合规管理体系有效性评价总结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2026年度任期经营业绩目标责任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6月24日14:00在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989号中建大厦公司

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附件:陈艳琼女士简历

陈艳琼女士:中国国籍,汉族,1972年生,在职大学学历。曾任中铁大桥局武汉工程财务部经理、部长,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人力资源经理,中建西部建设西南有限公司纪检部经理,中建长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纪检部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建西南院(河南)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陈艳琼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6-035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24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授权方式:2026年6月1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989号中建大厦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列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关于《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该事项与的标目可议决

2.提案内容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三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

3.其他说明

上述提案1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3)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

2026年6月23日或之前办公时间(9:00-12:00,13:30-17:30)

3.登记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989号中建大厦26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倩

电话:028-83332761

传真:028-83332761

电子邮箱:zjxbj@csce.com

5.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投票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02”,投票简称为“西部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以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重复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4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业务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i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页面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i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关联交易提案					
1.00	关于《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开发区南岗一路62号C座一楼会议室。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雄夫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13名,代表股份数为162,397,32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319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06名,代表股份数为780,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4%。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名,代表股份数为161,616,82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1163%。

3.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06名,代表股份数为780,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4%。

4.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本次会议,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62,126,5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332%;反对259,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7%;弃权1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0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043%;反对259,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2222%;弃权1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734%。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徐林先生、吴战峰先生、唐西女士分别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2,107,4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15%;反对259,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1%;弃权3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9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671%;反对258,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1070%;弃权3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359%。

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162,086,8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88%;反对25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1%;弃权5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7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2176%;反对258,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1070%;弃权5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752%。

4.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2,106,7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11%;反对25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1%;弃权3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89,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6393%;反对28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1172%;弃权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34%。

5.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2,105,7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04%;反对28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84%;弃权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89,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6393%;反对28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1172%;弃权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34%。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1,977,3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14%;反对28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33%;弃权138,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5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60,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1883%;反对281,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0538%;弃权138,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7578%。

7.事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7.0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董事长廖雄夫先生薪酬(津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79,2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2114%;反对29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300%;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6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61,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2524%;反对29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2325%;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151%。

本次会议关联股东广州市宏泰化学有限公司、邹雄夫、邹修凡回避表决,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7.0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董事邹修凡先生薪酬(津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83,2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5711%;反对30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703%;弃权129,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151%。

本次会议关联股东广州市宏泰化学有限公司、邹雄夫、邹修凡回避表决,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45,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2024%;反对306,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2825%;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151%。

7.07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独立董事吴战峰先生薪酬(津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5,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2024%;反对306,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2825%;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151%。

本次会议关联股东广州市宏泰化学有限公司、邹雄夫、邹修凡回避表决,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45,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2024%;反对306,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2825%;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151%。

7.08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独立董事唐西女士薪酬(津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1,961,8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8%;反对30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88%;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9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45,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2024%;反对306,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2825%;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151%。

7.09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独立董事唐西女士薪酬(津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1,961,8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8%;反对30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88%;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9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45,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2024%;反对306,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2825%;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151%。

7.04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董事林武宜先生薪酬(津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1,719,5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4%;反对30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91%;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9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45,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2024%;反对306,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2825%;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151%。

7.05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职工代表董事孙荣华女士薪酬(津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